

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計算標準

一、耐震能力初步評估計算標準(不含委外檢測試驗費及圖說申請費)

1、建築物每棟樓地板面積 $A > 3,000 \text{ m}^2$

每棟 $\$20,000 + \$4 * (A - 3,000)$ 元

2、建築物每棟樓地板面積 $A \leq 3,000 \text{ m}^2$

每棟 $\$20,000$ 元

二、耐震能力詳細評估計算標準

項目	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	服務費用計算方式
1	不足 600 m^2 者	<u>基本費用 250,000 元</u> ，超過 300 m^2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500 元。
2	600 m^2 以上不足 2000 m^2 者	基本費用 <u>400,000 元</u> ，超過 600 m^2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<u>300 元</u> 。
3	2000 m^2 以上不足 5000 m^2 者	基本費用 <u>820,000 元</u> ，超過 2000 m^2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<u>225 元</u> 。
4	5000 m^2 以上不足 10000 m^2 者	基本費用 <u>1,495,000 元</u> ，超過 5000 m^2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<u>150 元</u> 。
5	10000 m^2 以上不足 20000 m^2 者	基本費用 <u>2,245,000 元</u> ，超過 10000 m^2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<u>100 元</u> 。
6	20000 m^2 以上者	基本費用 <u>3,245,000 元</u> ，超過 20000 m^2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<u>50 元</u> 。

1. 以每一標的之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為計算基準。
2. 包含委外審查費用 15%。
3. 不含圖說申請費